

编者按

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提出,全面从严治党,各级党组织要担负起主体责任,党委书记要把抓好党建当做分内之事、必须担当的职责;各级纪委要担当起监督责任,敢于瞪眼黑脸,勇于执纪问责。通过对党委书记(党组书记)、纪委书记(纪检组长)的访谈,能够全面展示各地区各单位深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的举措和经验,以供各地学习借鉴。本报今日起特开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访谈栏目,今日刊登第一篇。希望各地区、各单位积极推荐采访对象并参与本栏目报道活动。

廉政小故事
征稿启事

廉政文化具有思想引导的作用,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不可或缺。为增强中国环境报党风廉政建设专栏的可读性和趣味性,中央纪委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和中国环境报社将开设“廉政漫谈”栏目,即日起面向环保系统公开征集廉政小故事。

来稿要求:

- 1、文章需原创,具有警示教育效果。
- 2、文字力求可读性、趣味性。
- 3、字数:500~1000字。
- 投稿邮箱:hjblzzl@163.com

联系人:黄婷婷
联系电话:010-67118620



◆本报记者刘蔚 刘立平

中国环境报:全面从严治党,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您之前担任过纪委书记,现在是党组书记。通过身份的转变,您对“两个责任”有哪些深刻体会?

付旭明:从纪委书记转为党组书记,从监督责任转为主体责任,这是一个重要的变化。就我个人来说,一方面,更加能够理解、支持和重视纪委书记的工作;另一方面,也更能够深刻体会到党委管党、治党的责任和使命,牢固树立主体责任意识。

“两个责任”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创新反腐败体制机制作出的重大部署。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这是我党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识的深化,也是党委管党、从严治党的重要制度性安排。这也是党中央对当前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科学把握、理性思考的结果,完全符合当前党风廉政建设的实际情况。

我当纪委书记的时候,还没有“两个责任”的提法。纪委书记只是要协助党委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预防腐败工作,而党委和党组的责任不是很明确。作为纪委书记,协助在实际工作中往往变成了协调。一是工作关系的协调。党委书记“一把手”重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纪委的工作就会顺利开展;但如果不能重视不支持,纪委就要加强协调,否则很难开展工作。二是行政资源的协调。当时作为纪委书记,都希望在“一把手”的心目当中有一定的地位。希望能够在党委书记的安排下,分管一些部门工作,这样

落实“两个责任”访谈录

“两个责任”关键在落实

——访长沙市环保局党组书记、局长付旭明

才有一定的权威性。否则纪委书记就会被悬在空中,上不着天不着地。现在通过“三转”,纪委可以更好地完成自己的主体责任,更好地履行监督的责任。同时,随着责任体系的不断完善,“上级监督太远,同级监督太软,下级监督太难”的局面将得到彻底改变。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是党章赋予各级党委(党组)的重要职责,集中体现了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要求。监督责任和主体责任就像一个硬币的两面,主体责任是监督责任的前提,监督责任是落实主体责任的保障。两者是相辅相成的,不能替代,也不可削弱。党委履行好主体责任,就能为纪委履行监督责任提供坚强的保证;纪委履行好监督责任,就能够为党委提供力量和资源。

中国环境报:据了解,今年3月,长沙环保局党组制定了《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清单》,对“两个责任”进行分解。为什么要制定这个清单?清单制定对于落实“两个责任”将起到哪些作用?

付旭明:“两个责任”从制度设计上是非常好的,关键是要落实。一要强化政治责任。要将责任扛在肩上,放在心上、抓在手上。要想落实,必须有强烈的责任感。二要做好责任分解。要把责任落细、落小、落实,知责、明责,才能履责。而清单制就是责任的细化、分解,是落实责任的重要举措。

在这份清单中,局党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包括局党组班子的责任17项,我个人(党组书记)的责任10项,局党组其他班子成员的责任10项。同时,还包括驻局纪检组及组长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22项。

对我个人,要求对局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总责。对市环保局领导班子和领导班子成员、机关各处室主要负责人、局属各单位党政正职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

清单制出台以后,下一步,我们就要开展履职纪实。比如,上周湖南省纪委驻省环保厅纪检组长来我局调研的讲话精神,我就要组织全局干部职工学习传达,贯彻落实。这样的活动就要在纪实

上留下记录。再比如,湖南省正在开展反四风、治陋习的专项活动,我也要在局里传达、分解、实施。这些内容也会记录在纪实本上。

我们要求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以及省委的重要指示精神,怎么学习和落实?通过查看履责纪实本,就能够追溯到。什么时候传达的、怎么传达的、向谁传达的、怎么抓的落实?这些内容都一目了然。

我们认为,对于“两个责任”,关键还在于落实。如果不能很好落实,就会流于形式。因此,我们制定的制度和措施,主要集中在落实上。

中国环境报:环保部门近年来被问责、查处的人员数量有所增加。您之前曾担任过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纪委书记等职务。那么,您到环保部门工作以后,发现哪些问题可能存在潜在风险?

付旭明:我在地方做过纪委书记、政法委书记和市委副书记。在来环保部门工作以前,对环保部门的工作有所耳闻,但全面的了解还是到了这个岗位之后。

在此之前,环保部门就出现了问题。原局长黎建因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十年六个月。我到环保局报到的那天,就是他被宣判的那天。长沙一家报社在第二天的报纸上发表了相关新闻。文章标题第一行是我被任命,而第二行就是原局长黎建被判刑。

以前人们对于环保部门的认识,是一个没有多少权力、不被人重视的清水衙门。但近些年发生了一些变化。随着“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的重大部署,党中央国务院对环境保护高度重视,各级财政加大了投入。再加上过去自身建设没有跟上,就出现了一些问题。

为什么会出问题?我认为,一是制度不完善。目前很多制度的刚性、严密性、系统性还不够。制度有漏洞就会管不住。

二是投入和权力的加大。在规则不健全的情况下,面对大笔资金,稍微动点歪主意就会得手。包括环评、专项资金拨付、案件查处等,都没有严密的制度制约。

三是权责不对等。“老马拉大车”“小牛拉大车”现象让基层苦不堪言,但流汗流泪还流泪,问责压力过大,导致

有些人把贪污腐败作为心理补偿。四是环保业务专业性过强。以前纪检部门对业务工作中的制度漏洞研究较少,对腐败惩防体系研究不够,造成难监督、难觉察的现象。

中国环境报:针对这些问题,您认为应该采取哪些措施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预防腐败现象发生?

付旭明:针对这些问题,我们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推进审批改革。积极探索环评审批制度改革,弱化事前审批,强化事中事后监管;规范审批流程,实现审批流程再造;严控审批人员踏勘项目现场、参加专家评审会的频次;局党组专门发文,严禁局系统工作人员在公务活动中收取评审费等费用。

二是狠抓制度建设。修订完善了35项工作制度,特别是针对环保局反映强烈的几个问题,出台了《长沙市环境保护专家库管理办法》、《长沙市政府投资项目环评机构库管理办法》、《长沙市环保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长沙市环保局关于禁止局系统工作人员在公务活动中收取评审费等费用的有关规定》、《长沙市环保局会议管理暂行办法》、《长沙市环保局关于跟班学习的有关规定》等,进一步规范了环评审批、资金拨付、人员选用、会议管理等工作,从源头上堵塞漏洞,防止腐败。

三是规范权力运行。今年年初,完成了局系统科级职位竞争上岗和处室负责人、局属二级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的任期交流工作,共调整交流提拔任用57名科级干部。本次干部调整,纪检组印发了《干部选拔任用期间“十个严禁”》,从方案制定、资格审查、竞职演讲,到局党组研究决定等各环节,实行了全过程监督。目前,57名干部均已到岗。

四是排查廉政风险点。对局系统所有的岗位进行廉政风险点排查,分析可能引发廉政风险的主要客观原因,制定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结合局“三定”方案和职责职能,重新梳理了关键岗位的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流程清单和廉政风险清单,实行廉政风险的清单管理和分级管理。

新闻速递

石家庄构建纪检监察组织网络

本报讯 河北省石家庄市环保局采取“支部建在处室”的党组织设置原则,构建党组书记负总责、党组成员分工负责、直属单位党委推动落实、处长(主任)“一岗双责”的推动主体责任落实新格局。

凡有正式党员3人以上的处室,单独成立党支部,主要负责人为书记候选对象。不足3人的处室,按照领导分工、业务相近的原则与其他处室联合成立党支部,党员人数多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书记候选对象。目前,新建14个独立党支部、1个联合党支部。局属事业单位党组织设置方面,参照机关党组织设置做法,1个党委、1个党总支和7个党支部党组织均进行换届,明确单位主要负责人为书记候选对象。各党组织均明确一名纪检委员,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环保纪检监察组织网络。 鲍崇云

南通通州开展“五个一”活动

本报讯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环保局近日制定了《2016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到各科室及下属单位、派出机构参照实施,并在全系统深入开展廉政“五个一”活动。

廉政“五个一”活动包括:一是组织一次警示教育活动,参观警示教育基地,观看警示教育片,以案说法,以案明纪;二是推荐精读一本理论和廉政读物,举办廉政演讲、征文比赛,组织大家交流心得,畅谈感受;三是建立一批廉政文化宣传阵地,在网站平台上开辟廉政宣传栏,重大节日发送廉政短信,常学习、常提醒;四是开展“争创文明诚信机关,争当文明诚信干部”及“诚信家庭”创建活动;五是开展廉政文化“八进”活动,在环保系统广大党员干部中牢固树立秉公用权、廉洁从政的价值理念,进一步营造廉荣贪耻、诚实守信的廉政文化氛围。 崔祝进



党风廉政建设

专栏 第108期

探索与思考

推动乡镇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

◆周佩德

随着生态县建设的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纷纷上马,但由于资金匮乏、管理缺位等原因,很多污水处理厂都处于停运状态。笔者认为,精准发力,补齐短板,推进乡镇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已迫在眉睫。

强化责任,提升政府执行力。一些乡镇将建设污水处理厂单纯视为落实上级下达的任务,目的是接受生态县创建的考核验收,或是套取国家或省下达的项目资金。污水处理厂建成后,一些乡镇对于如何落实配套资金保证正常运行缺乏思考和规划,造成污水处理厂停运。笔者建议,必须强化各乡镇主要领导的责任,把乡镇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和减排绩效与年度目标考核、重大项目审批结合起来。对完不成任务的地方,可视情况采取通报批评等措施。

加大投入,增强资金驱动力。目前乡镇一级开征污水处理费比例很低,即使是在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仍有相当比例的乡镇尚未开征污水处理费,或收费标准较低,收支不平衡现象明显。加上乡镇污水厂处理规模较小,转让后污水处理服务单价较高,水量少且增长缓慢,多数污水处理厂需要依靠大量政府补贴方能正常运转,无法自负盈亏。笔者建议,要将机关单位、学校、医院、菜场、公厕、集中居住区、工业企业、三产服务业、垃圾中转站、车站码头等10个重点区域排放的污水接入乡镇污水处理厂主管网,确保单位和居民污水处理费应收尽收。要将镇级污水处理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逐步建立与污水处理质量相挂钩的污水处理费拨付机制,对经检测、考核符合要求的,按规定及时拨付污水处理费。收取的污水处理费不

维护新闻传播公信力
严防虚假新闻报道

虚假失实报道举报电话
010-67112039

◆刘晨

近年来涉及危险废物的环境违法案件时有发生,国家对危险废物管理相关工作越来越重视。2011年,环境保护部出台了《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并开始每年开展一次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督查考核工作。2013年,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联合出台司法解释,将“非法排放、倾倒、处置危险废物三吨以上的”认定为违反《刑法》的行为。这都体现了国家不断强化危险废物监管的导向。

目前,基层环保部门对危险废物的监管工作正在逐步提高重视,也取得一定成效,但危险废物监管难度很大,主要原因有4点:一是处置周期较长。危险废物从产生到处置周期较长,需要经过储存和运输环节,且每一个环节均需人为参与,增加了监管难度。二是各部門尚未形成合力。现实中,大多数地方危险废物从产生到处置全过程监管的职责主要由环保部门承担,尚未形成监管合力。三是监管水平难以体现。一个区域大气和水污染治理水平如何,可以很直接地通过空气质量监测站和出境断面水质反映出来。但是危险废物的成效难以体现在环境质量上,考评缺乏依据。四是社会监督能力不足。随着公众环境意识的提升,社会监督在大气污染和水污染防治方面可发挥一定作用。但目前人们对危险废物还不够了解,监管方面主要是依靠职能部门。

针对危险废物监管存在的难点问题,结合工作实际,笔者认为当前亟待摸清底数,强化危险废物监管。

摸清危险废物底数,筑牢监管工作基础

要想对危险废物进行有效监管,摸清危险废物产生企业的数量是前

◆卢慧敏

广东省近年来对于中小河流治理工作给予了高度重视,启动实施山区韶关、河源、梅州、清远、云浮5市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治理工作是一个系统工程,既要提升河流防洪减灾能力,还要处理好环境保护、水资源开发利用之间的关系。

科学规划,全面合理地制定治理路线。责任单位应以流域为单元,进行系统调查,摸清流域基本情况及存在的问题,做好治理前期工作。按照趋利避害、注重实效的原则,科学确定近、远期治理的重点河流和重点河段。统筹考虑上下游、左右岸之间的

摸清底数强化危险废物监管

提。受到客观条件限制,还有一些工业企业尚未纳入监管范围。污染源普查动态更新是环保部门各类数据的重要来源,但是受限于人力和财力,难免会出现遗漏。

因此,建议拓宽数据来源。在合力治理污染的基础上,加强与其他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通过工商税务等部门获得企业信息,加强与行业协会之间的沟通,了解特定行业的企业情况。利用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客户信息,根据合同与联单确定产生危险废物的企业。利用环保部门其他业务企业名单进行补充,如通过重金属企业名单等进行判断。

严控企业产废量,确保全部危险废物纳入监管

确定一个企业的产废量,首先要根据《危险废物名录》确定危险废物种类,然后确定各类危险废物的产生量。确定种类比较简单,并且在工艺未发生改变的情况下,企业的产废种类基本不会改变。但确定各类危险废物的产生量,笔者认为是在危险废物监管过程中最困难的环节。除小部分以个数计量的种类及各类废催化剂可以通过相关数据进行核实,其余种类的危险废物产生量是否全部记录在台账中以及数据是否准确只能依靠企业的自觉,即便环保部门耗费大量时间与人力根据物料衡算等方法进行计算,也只能得到范围值,为监管工作带

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要充分发挥监管的作用,就需要细化监管的流程。首先,能够确定的环节必须准确掌握。环保部门应该利用现场检查对每个企业产生何种危险废物进行核对并建立档案,不能仅依靠企业的申报登记和以往的工作经验,准确的信息可为未来的监管工作提供便利和保障。

其次,不能确定的环节应通过细化监管给企业压力,使企业保证不造假。探索建立网络台账系统,要求企业即储存即填写,随时掌握企业的危险废物储存量,降低企业编制假台账的可能。现场检查时仔细核对网络台账数据和实际存储量是否一致,保证企业进入监管流程的危险废物数量的准确性。

利用物料衡算等方法抽査网络台账数据的合理性,并将计算结果留存作为企业的产污系数。对主观故意造假的企业从重处罚,履行职责的同时警示其他企业。

全过程监督转移过程,杜绝私自倾倒危险废物的行为发生

危险废物转移是比较容易出现问题的环节,特别是在跨省跨市的运输过程中,会经过人迹较少或比较偏僻的地方,为私自倾倒创造了便利条件,环保部门难以对运输过程进行全程跟踪监督。

在人力有限的情况下,应借助工具进行监管。可在运输车辆上安装GPS装置,随时掌握车辆位置。规定

中小河流治理要注重系统性

关系,协调好防洪与水资源开发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结合当地实际合理制定治理路线、目标、任务,确定重点治理项目和分期施工计划,有重点、分步骤地推进山区中小河流治理工作。

强化宣传,形成全社会参与治理的合力。山区中小河流治理是一项长期的工程,需要水利、发改、环保等部门形成合力,需要各乡镇政府、村委会

会共同配合。各级政府要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环境意识,教育其不在流域内倾倒垃圾、排放污水、排放畜禽粪便,保护中小河流水环境。

加大力度,切实做好河流“三清”工作。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防洪标准及“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八字方针,切实做好河道“三清”(清障、清违、清淤)工作。要留足留宽河道,建好修好河堤护岸,同时对河道

建筑物(陂头、交通桥、涵管)进行修复或重建,全面提高山区中小河流的防洪疏浚及抗旱能力。要加大投入,增加河道环境整治、河道清淤疏浚方面的资金。

强化管理,构建长效治理机制。治理工程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程序执行招投标制、工程质量监督制。全部工程完工后,要及时组织完工验收,同时做好工程材料运输道路所占地的复耕、复原工作。工程验收后,要及时建立长效管护制度,强化管护人员,保证管理责任逐一落实。

作者单位:广东省始兴县沈镇人民政府